

## 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1年5月6日在北京市海淀区塔院志新村2号飞利信大厦12层会议室召开。公司已于2021年4月30日以电话等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

本次董事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振华先生召集和主持，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9人，本次会议以现场及通讯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，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、通过以下议案：

#### 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岳路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，其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，辞职后仍继续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职务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岳路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即生效。

根据公司经营需要，经总经理提名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查，拟聘任石权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简历详见附件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时止。

独立董事对公司聘任副总经理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上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5 月 6 日